

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寒假第 1 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2 月 7 日上午 10 時整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張校長添洲

記錄：王素華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各處室工作報告：

教務處黃主任：

- 一、本校教師專業發展已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，並將於本學期依主管機關規定時程規劃辦理，本校將挹注經費並規劃辦理相關教師發展研習，敬請各教學研究會踴躍共同參與，以提昇教師專業及教學品質。
- 二、請各處室再檢視本校下學期行事曆（草案）內容，經修正後將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- 三、本校擔任 102 學年度基北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主委學校，並兼任行政組及分發組工作，有關分發組工作將於開學後陸續推動，屆時請相關處室鼎力協助。

學務處陳主任：

- 一、1/27-2/1 日(日-五)「201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童軍社團暨四健會聯合大露營」，校長領隊負責大仁分營區，順利完成任務。感謝學務處及相關同仁，犧牲假期辛勤參與，至表謝忱！
- 二、103 級學生校外教學活動，經多次與高二同學及導師徵詢及調查修正，預計 2 月 7 日下午進行第一次招標作業。

總務處于主任：

- 一、本校辦理國家考試，7/5-7/9 三天為考場。
- 二、亞東技術學院來電，因四技二專統測報名人數減少，今年不再借用本校為考場。
- 三、中庭集合場因師生出入頻繁，車輛直出直入相當危險，為免造成意外發生，請同仁並幫忙宣導出入車輛，務必限速並繞車道行進。

四、模具科無障礙電梯送審工務局，經審查必須在一樓開出入口，2/6 請建築師會同模具科主任及本處共同現場會勘，另模具科反映因需將其選手室之設備到二樓，擬借本次變更設計，請建築師研究規劃，強化樓梯平台載重量，方便爾後設備可由此進出，免在大樓其他處開口，以節省不必要之經費浪費。

五、改隸新北市教育局後，開始採用校務行政系統，相關使用說明，文書組已電郵各有關人員，若有不了解處可向文書組詢問。此外，請承辦公文的單位應負責提醒通知單位主管與校長線上審核之時間，以免延誤辦理時程。

六、家長會建議，圖科大樓班級冷氣不冷，經研究將位於門處之冷氣移動位置，改善冷氣吹入位置，可使冷房效果比較好，目前已在施工改善中。

七、請各單位主管再幫忙注意，年節長假，務請各處室於本週五下班離開前，將門、窗與電器用品關好。

八、本校訪客標準作業流程，請討論。

人事室洪主任：

一、本校擬修訂教師聘約約定事項及教師授課科目和授課時數編配原則，已於今（2月7日）與本校教師會協議。

二、草案擬提校務會議審查及通過。

實習處黃組長：

一、新北旗艦計畫工作期程：2月18日至22日撰寫，2月23日至24日彙整排版送印，2月25日至27日送新北市政府，3月1日至3日修訂，3月4日新北市審查。

二、101年度工商科學生技藝師生獎勵金，指導教師將於校務會議頒獎，學生部分於2月20日朝會頒發，感謝家長會提供12萬5,800元師生競賽獎勵金。

參、主席指（裁）示：

一、感謝各單位1年來無論在校務行政處理及各項活動之舉辦，均能圓滿順利

達成，再此致上萬分謝意。

- 二、本校已隸屬新北市政府，依市府規定畢業典禮舉辦期限為6月3日至18日期限內，今年配合科技校院甄選入學6月4日上午校內第2階段收件，當日下午可規劃辦理畢業典禮，並於6月3日擇1至2節時間進行預演，請學務處規劃。
- 三、本校行政業務工作原則充分授權，但若有重大或重要事項請務必事先陳核，勿有逾越之情形。
- 四、接受專業評鑑應詳盡規劃、積極準備，簡報務必力求簡潔明瞭，並請盡量能將本校最佳特色及優點透過多元化方式來呈現。
- 五、校務會議各處室工作報告內容請簡單扼要，時間亦請控制在1-2分鐘內。
- 六、行事曆依討論決議修訂，餘照案通過。
- 七、訪客標準作業流程（草案），請提案單位依討論決議修訂，餘照案通過。
- 八、模具科無障礙電梯工程請依規定審慎處理。
- 九、土城國中建請本校提供電器及教學設備維修義工服務案，請實習處協商電機科、資料處理科成立電器維修社團隊。
- 十、2月8日下午各處室協調留守人員其餘同仁可彈性放假，4小時之彈休依實際時間擇期補班。

散 會：上午11時整

陳

閱